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2月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92.4167万股，增持金额1,434.9073万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0.024%，并计划自本次增持之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择机增持公司股票，拟累计增持股份所用资金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次已增持的金额），并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次已增持的金额）。
- 相关风险提示：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

一、 本次增持情况

2018年2月2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汇集团”）通知，广汇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 1、增持主体：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广汇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66,422.644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814,430.9682万股的32.71%。
- 3、本次增持情况：2018年2月2日，广汇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92.4167万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1,434.9073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24%。本次增持后，广汇集团持有公司266,615.061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32.74%。
- 4、本次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

5、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二、后续增持计划

1、增持主体：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增持目的：广汇集团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为了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并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决定在未来6个月内增持公司部分股份。

3、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

4、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股A股。

5、增持股份的金额：累计增持股份所用资金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次已增持的金额），并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次已增持的金额）。

6、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7、计划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自本次增持之日起6个月内（即自2018年2月2日起至2018年8月1日）。

增持期间，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8、计划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广汇集团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广汇集团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3日